

與子燈



司馬遷《史記》先秦史分期框架全覽之論擬
黃帝子孫與族群認同

始制有名與道隱無名——道家名學研究新論
作為方法的正名——研究孔子正名思想的基本思路

《漢書》列傳編纂研究
正史與諸經之間：論裴松之《三國志注》中的世系注
《三國志·趙雲傳》所見之人物同傳的意義
再造禮樂：關於王肅形象的歷史書寫

清末王覺一《大學解》之「學天」思維與人性論
《論語》的身心觀探究

從海德格爾檢視尼采的「超人」之自由

中西哲學互動問題再議——論必須建立獨立自主的中國
人文科學理論體系

有關「楚簡」的幾點思考

尚書戈春

玄秘塔碑之惑——大字本、通行本

王天海《荀子校釋》評論

張覺《韓非子校疏》評論

製造辛德勇——從《製造漢武帝》反思歷史事實、歷史

書寫與歷史學家之間的關係

香港浸會大學孫少文伉儷人文中國研究所

主辦

第二輯

上海古籍出版社

香港浸會大學孫少文伉儷人文中國研究所 主辦

雙子燈



第二輯

上海古籍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學燈. 第二輯 / 香港浸會大學孫少文伉儷人文中國
研究所主辦.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7.12

ISBN 978-7-5325-8590-8

I. ①學… II. ①香… III. ①社會科學—文集 IV.
①C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7)第 212753 號

學燈(第二輯)

香港浸會大學孫少文伉儷人文中國研究所 主辦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發行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o

浙江臨安曙光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787×1092 1/16 印張 23 插頁 2 字數 432,000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5-8590-8

B·1028 定價: 78.00 元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承印公司聯繫

編輯委員會

榮譽主編

饒宗頤

劉家和

主 編

李 銳(北京師範大學歷史學院)

盧鳴東(香港浸會大學中文系)

編 委(以姓氏筆畫爲序)

朱清華(首都師範大學政法學院)

江向東(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

金培懿(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

黃振萍(清華大學歷史系)

傅 熊(Bernhard Fuehrer, 倫敦大學亞非學院中國與中亞語言文化系)

馮曉庭(嘉義大學中文系)

魏 寧(Nicholas M. Williams, 香港大學中文學院)

蘇費翔(Christian Soffel, 特里爾大學漢學系)

弁 言

《學燈》第二輯的編輯工作，自 2014 年 5 月就已經開始了，至今已三年之久。本期的編輯工作，是先由一些同仁作為欄目主持人，提出專欄選題，然後再徵文以成編。賴各界同道鼎力支持，共計收文三十八篇，審定刊發十九篇，分別為“古史系統研究”兩篇，“先秦名辯思潮研究”兩篇，“唐以前歷史敘述新研究”四篇，“四書學專題”兩篇，“海德格爾研究”一篇；一些專欄之外的文章，編為“研究反思”兩篇，“佚文叢殘”兩篇，“書評書話”四篇，計約三十二萬字。除佚文叢殘外，所有文章都經過兩名匿名評審人審議，很多文章都經過了再次審議與修訂。專欄主持人據定稿文章，撰寫導語。惟喬秀岩因工作變動等原因，其專欄由黃振萍寫了跋文。“書評書話”專欄有書評三篇，本刊曾致信原書作者，諮詢是否有回應，原書作者均表示不回應。

專欄選題中的各篇文章，都有導語或跋文，在此就不一一介紹了。專欄之外編成的“研究反思”專欄，收有李幼蒸先生的《中西哲學互動問題芻議——論必須建立獨立自主的中國人文科學理論體系》，此文可謂“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陳偉先生的《有關“楚簡”的幾點思考》，則是在具體的研究中，由微觀上升到宏觀的反思，探討了“楚簡”的定義和來源。“佚文叢殘”專欄，收有金景芳先生在復性書院所撰《尚書戈舂》一文，不僅可為《尚書》研究者之助，更可考見復性書院諸多史事。李達麟先生的《玄秘塔碑之惑——大字本·通行本》一文，對於書法家、書法研究者、愛好者則可謂平地驚雷，他認為通行的柳公權書《玄秘塔》碑乃贗品重刻，提供了多張原拓照片與今本照片的對比圖。“書評書話”專欄，收有蕭旭先生的兩篇書評：《王天海〈荀子校釋〉評論》，《張覺〈韓非子校疏〉評論》，詞鋒銳利，所論當前頗有好評的兩部子書新釋作品，是非對錯，端賴讀者鑒之。游逸飛先生的書評《製造辛德勇——從〈製造漢武帝〉反思歷史事實、歷史書寫與歷史學家之間的關係》，僅題目就可謂饒有趣味，如果要挑選評論《製造漢武帝》之作品，相信讀者一定不會錯過。張俊毅、祁逸偉的《李純甫〈鳴道集說〉研究述評》，評述近百年來《鳴道集說》的整理與研究狀況，對於據《鳴道集說》來研究宋代、金代理學與宗教思想者，頗有裨益。

本輯的作者群,可謂展示了《學燈》的風格。其中既有學界長輩如李幼蒸、葛志毅、陳偉,也有中青年專家如王志平、鄭開,更多的則是年輕學者。“唐以前歷史敘述的新研究”專欄最先編成,作者當時都是在讀博士生;而張俊毅、祁逸偉兩位作者,目前還是應屆本科畢業生。作者中既有專職科研人員,也有“圈外”的獨立學人如李幼蒸、李達麟、蕭旭。

《學燈》第三輯已經在編輯過程中,我們設定了六個專欄:先秦美學,《莊子》要義研究,四書學,明清思想史反思,現代西方哲學,印度哲學,也歡迎其他文章及書評,略付薄酬。望學界同仁繼續支持《學燈》!

目 錄

弁言	/ 1
----	-----

古史系統研究

專欄導語	李 銳 / 3
司馬遷《史記》先秦史分期框架全璧之論擬	葛志毅 / 4
黃帝子孫與族群認同	王志平 / 22

先秦名辯思潮研究

專欄導語	江向東 / 47
始制有名與道隱無名 ——道家名學研究新論	鄭 開 / 49
作為方法的正名 ——研究孔子正名思想的基本思路	苟東鋒 / 85

唐以前歷史敘述新研究

《漢書》列傳編纂研究	曲柄睿 / 103
正史與譜牒之間：論裴松之《三國志注》中的世系注	聶澍萌 / 129
《三國志·趙雲傳》所見之人物同傳的意義	柴 芃 / 146
再造禮樂：關於王肅形象的歷史書寫	沈 琛 / 156
跋	黃振萍 / 177

四書學專題

- 專欄導語 樊沁永 / 181
- 清末王覺一《大學解》之“學天”思維與人性論 鍾雲鶯 / 183
- 《論語》的身心觀探究 李明書 / 201

海德格爾研究

- 專欄導語 朱清華 / 215
- 從海德格爾檢視尼采的“超人”之自由 梁寶珊 / 217

研究反思

- 中西哲學互動問題芻議
——論必須建立獨立自主的中國人文科學理論體系 李幼蒸 / 237
- 有關“楚簡”的幾點思考 陳偉 / 267

佚文叢殘

- 尚書戈舂 金景芳 著 / 275
- 跋 呂文郁 / 295
- 玄秘塔碑之惑
——大字本·通行本 李達麟 / 300

書評書話

- 王天海《荀子校釋》評論 蕭旭 / 315
- 張覺《韓非子校疏》評論 蕭旭 / 328
- 製造辛德勇
——從《製造漢武帝》反思歷史事實、歷史書寫與歷史學家之間的關係 游逸飛 / 340
- 李純甫《鳴道集說》研究述評 張俊毅 祁逸偉 / 349

古史系統研究

專欄導語

李銳

古史系統研究專欄，初衷是有見於五種社會形態的討論被放棄之後，三代之前的古史“失語”，學界慣常拿考古學的時代劃分來代替之，或再輔以五帝時代。但考古學和歷史學雖有緊密聯繫，畢竟亦有區別。而三皇五帝的古史系統，據說早已被疑古派給打破。故當前重用五帝的古史系統，嚴格說來尚缺少學理證明。因而目前三代之前的古史系統，實尚待建立。當前，顧頡剛的層累說，蒙文通的上古民族三系說，楊寬的神話分化說，仍然影響著史學界，其餘圖騰之說，神守、社稷守之說，酋邦之說，考古學的文明起源說，巫史之說等，也有較大影響，但莫衷一是。以上諸說，是否有可采可廢，重鑄新說的可能？是否要另用新的理論來討論古史系統問題？就歷史學或歷史學與考古學的結合來看，是否可以在現階段達成一定共識，建立一個古史系統？諸多問題，實有待更多的討論和研究。

本期所登兩篇文章，所論合題，但著眼點却又有所不同。葛志毅先生的《司馬遷〈史記〉先秦史分期框架全璧之論擬》一文，重點在於說明司馬遷潛在史學意識中關於先秦史分期框架已為三皇之說留下了位置。王志平先生的《黃帝子孫與族群認同》一文，則由近年的黃帝祭典之爭出發，引出以“黃帝子孫”為中國近代國族建構的產物之說，引經據史以批評之，並追溯“黃帝子孫”的由來，認為這個古史系統可能是於東周時期的楚國出於文化認同，把自己的固有世系與華夏黃帝、顓頊一系合譜的結果。

兩文可謂有同有異，大同大異。葛先生之文，可謂由司馬遷之《史記》說明三皇五帝之說的淵源有自；王先生之文則說明黃帝子孫之說的其來久遠。前文或許言外之意在反駁疑古派廢三皇五帝系統之說，後者則文中明用顧頡剛論《國語》之舊說論黃帝古史系統之由來。

讀者諸君覽文之餘，自可對有關問題有自己之意見及思索。但兩文所發覆索隱之對象，却均可謂路標，可指引後來者進一步的研究。

司馬遷《史記》先秦史分期 框架全璧之論擬

葛志毅

【提要】綜據《史記》之《五帝本紀》、夏商周《三王本紀》以及《三代世表》、《十二諸侯年表》、《六國年表》等所記內容，其先秦史分期似應為五帝、三王、春秋五伯及戰國七雄四大段。但司馬遷曾論天道三五之運，此唯三皇、五帝、三王、五伯之人事歷史世運之次，足以相副。司馬遷尊經崇儒，自述其本六經修史之志，六經以《易》為首，故“正《易傳》”必首稱伏羲。《史記》相關敘事中又每以伏羲、神農置於黃帝前，此大體合於三皇五帝之系統組合形式，此類例證頗有。總之，深入剖析《史記》記載內容，種種跡象表明，唯應在五帝前再冠以三皇，排成三皇、五帝、三王、五伯及七雄之歷史運次，方合司馬遷潛在史學意識中關於先秦史分期框架之全璧。

【關鍵詞】《史記》先秦史分期 三五之運 三皇 五帝 三王 五伯 七雄 尊經崇儒

《史記》以《五帝本紀》置於卷首，此若從至少春秋戰國以來已盛傳之三皇五帝視角視之，實為一缺憾。且漢代起，三皇五帝說愈盛，那麼，既列五帝，如何無三皇？於是唐人司馬貞補作《三皇本紀》，以慰讀史者之望。但由於所據多為緯書材料，頗為人所質疑批評。但緯書淵源有自，決非無本無源之物，其應出自口耳相傳的古代，書諸竹帛相對較晚，其中無疑保存諸多早期先民的歷史記憶，皆不容輕否。司馬遷曾盛稱天道三五之運，其說自先秦以來頗多述及；先秦屢見記載的天地人三才說等，似此皆與三皇五帝說之產生，有密切關聯，亦皆為考求探究之資。司馬遷尊經崇儒，自言本六經修史之志，因謂首正《易傳》，數稱伏羲、神農、黃帝以來。循此稽考，尤其是對《史記》相關記載的剖析比證，頗可見司馬遷潛在史學意識中的三皇影響。故本文欲以《史記》自身的記載為主，旁及經傳文獻諸書，參伍錯綜，深入剖析稽考，比勘推求，冀為《史記》先秦史分期排出三皇、五帝、三王、五伯及七雄的框架完璧。甚盼同志諸人

留意焉。

一、“天運三五”與司馬遷的歷史觀

張守節《史記正義論例·論史例》曾謂太史公作《史記》，起黃帝迄于漢武帝天漢四年，又作《十表》，“象天之剛柔十日，以記封建世代終始也。”^[1]按“封建世代”主要指分封制建立維繫的社會歷史時代。考《史記》所記，大體起於黃帝迄漢初武帝時代前後。秦統一，是古代分封制終結的標誌，中古郡縣制的開始；但分封與郡縣兩種制度的交替變化，大致要到漢武之世中央集權體制的再次強化，方始完成。故謂《史記》所記乃“封建世代終始”，不為無理。只是事物的發展轉變，前後需經一個過程。如秦以武力強制統一六國，社會政治、經濟及文化上的全面轉型過程，由此僅始啟端緒。因秦以武力禁制天下的慣性思維定式還在延續，故整個社會難於發生大的合理變化。經秦漢之際的掃蕩破壞，天下生氣斫喪殆盡，武力禁制已無從談起；再經漢初幾十年的自然恢復，社會才按照自身的生存願望，走上正常的生存機理秩序。如此才可能實現與前一時期的歷史告別，並開啟新的社會生活過程。那麼，從分封嚮郡縣的制度轉變必須有個過程，與此相關的過渡期從戰國後期經秦統一直至漢武時代前後。

由於戰國秦漢之際此封建世代終始所引起的社會歷史動蕩，乃是三代以來最為劇烈的一次狂野衝擊，它對整個社會必產生極大心理影響，身為史家的司馬遷必然也受到相當的思想刺激，從而成為其歷史觀形成的重要原因之一。這是我們在此注意論說封建世代終始的重要原因所在。同時，《史記》這部曠世之作的出現，亦必與此亘古罕見之世運巨變關係密切。

中國古代史似昭示這樣一個道理，即一個社會必至居上位者暴殄驕奢至極，在下位者決絕至求生無望時，於是一時俱起，上下並爭，共同尋求彼此渲泄化解戾氣的社會出路，這導致必將出現一個無盡的掃蕩破壞過程，此過程不達掃蕩破壞至一切無餘的地步，決不罷手。當社會元氣斫喪淨盡，所有破壞力量竭盡無餘，於是乃有一絲天地生氣複萌於巨劫之後的灰燼餘瀝之中，使新的社會生機為之再現，天人全體亦進入新一輪的復蘇希望。此殆即所謂大亂及於大治的循環之“真理”。秦漢之際的社會暴亂與破壞，即演示了這樣一場由浩劫降臨再至劫盡復蘇的殘酷歷史全景，也完成了一個以傷痛破壞為結果的社會歷史週期。此即“封建世代終始”落幕降臨之際，呈現在人們面前的那一幕殘破衰蔽、劫後餘生再至喘息復蘇的社會歷史過程。當“天地閉，賢人隱”^[2]的否極之世過後，為開啟新的歷史世運，必須有聖賢出而總結收拾歷史，

[1] [日]瀧川資言等《史記會注考證附校補》上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頁6。

[2] 《易·文言傳》。

以給世人生的啟迪。司馬遷受到思想上終始盛衰的巨變刺激，亦領悟到改正朔、易服色歷史使命之迫切，痛感必須有聖賢出而以儒家六經為指導，宣示治道，撥亂反正，以為重啟歷史世運的大法明鑒。他亦當仁不讓，以周公、孔子後五百歲世出的聖賢自命，發願修史，用以勵世喻民。是乃司馬遷欲奉六經修史的社會歷史思想背景，為此且明揭“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的史家宏旨。《太史公自序》中自言為繼孔子《春秋》修史，須秉持六經傳統，為此首當正《易傳》，稱曰“伏羲至純厚，作《易》八卦”。故《史記》雖首列《五帝本紀》，但他心中的文明開闢史，乃以純樸天成的伏羲時代為起始。因為伏羲畫卦，乃文明始啟的源頭，亦為黃帝“成命百物，明民共財”^[1]的人文先導。黃帝之後以堯舜三代之聲明文物制度為盛，迄于周幽、厲之世轉衰，至春秋戰國之時乃三代以來世運變化之極，接下來承弊易變，開出貞下起元之新局。對於這樣的終始盛衰變化，司馬遷胸中已形成自己的史家洞鑒，并在他融會貫通於心的“三五之運”睿智中得到闡釋總結。

司馬遷提出天數三五作為觀察天運世局變化的法則樞紐。《史記·天官書》：

夫天運三十歲一小變，百年中變，五百載大變，三大變一紀，三紀而大備。此其大數也。為國者必貴（貫）三五，上下各千歲，然後天人之際續備。

又曰：

為天數者，必通三五，終始古今，深觀時變，察其精粗，則天官備矣。

《索隱》謂“三五”即三十歲一小變，五百歲一大變。按“三五”并非司馬遷的發明，實前有所承，如《楚辭·九章·抽思》：“三五之象”，《尚書大傳》：“三五之運”，《史記·孔子世家》：“三五之法”。“三五”乃天運大數，可作為參照根據觀察歷史世運的變化。按“三大變一紀，三紀而大備”，一紀為1520年，三紀一元，4560年，乃一大的天文曆法週期，亦為天文三五之數的範疇，又稱之為曆元^[2]。司馬遷對天運三五的認識，是他對由三五概念構建起的歷史體系認識的基礎，相關如三皇、五帝、三王、五伯的概念，在其歷史敘述中皆已涉及。

三五之運最初僅是與天文運行週期相關的概念，在人事法天的理念作用下，於是用之於解釋社會人事歷史的範疇。三五之運較早僅是抽象的概念框架，最早雖有三皇五帝三王五伯之說，但關於皇、帝、王、伯的具體人物實指，尚未明確界定，至少《周官·春官·外史》中的“三皇五帝”是如此，後來見於《文子》、《莊子》、《呂氏春秋》中的三皇五帝、三王五伯概念大抵如此。就是說，受三五之運說的影響，較早已形成三皇

[1] 《國語·魯語上》。

[2] 陳遵媯《中國天文學史》中冊，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998，注6。

五帝三王五伯的數字概念框架，但具體的皇、帝、王、伯人選之充實確定，並未同時形成，而是大約遲至秦漢時代才最終完成。察《史記》所載，可見有些相關跡象，但并不完全。司馬遷明確提出三五之運的概念，但與三皇五帝三王五伯具體人選之完全確定，尚有距離，整個概念人物之指實還在醞釀形成中。如夏商周三王至少因有相關三本紀可為明證，五帝已坐實於《五帝本紀》，三皇名稱在《秦始皇本紀》中已有所涉及，唯五伯人選的指實還在迷離恍惚之中。五伯概念雖見於《十二諸侯年表序》、《天官書》、《李斯傳》、《平津侯主父傳》、《太史公自序》等，但並未指明五伯的具體人選為哪五位，倒是由《十二諸侯年表序》之《索隱》及《天官書》之《正義》注出，二者所據同為《孟子》趙岐注。^[1]《史記》如此，其前盛稱五霸之孟子，亦未指明五霸人選，僅在《孟子·告子下》有謂：“五霸，桓公為盛”，其他再無指明五霸人選之言，端賴趙岐注說明。^[2]可以認為，因三五之運說的影響而有三皇五帝三王五伯概念的構擬，但三皇五帝三王五伯人選細目的確定落實，又經過一個過程，直至《史記》五伯人選猶未最後明確下來。由五伯人選之遲遲未明確，可見五伯乃受三五之運說的啟發而形成，其著重表達的是數字“五”，至於其下的具體人選初時並未十分措意。三皇五帝三王五伯造端之初意，原為印證三五天運說之有效性，可信性，至於具體人選的確定，本非主要目的。如此可進一步理解三皇五帝三王五伯異說多有之原因所在，因除印證三五天運說之有效性，可信性外，人選構成本非初時看重者。如據《風俗通義·皇霸》，三皇有四說，五帝有四說，三王說相對固定，五霸至少有四說。^[3]綜之，三皇五帝三王五伯之具體人選所以如此紛紜互歧，歸根結底乃因其說原重在從數字表達形式上印證三五天運說之確實可信，至其人選細目本非最初所甚措意者。故可以認為，三皇五帝三王五伯概念框架之形成，最初無疑是受到三五天運說的啟示，其後又經歷一積漸成形的過程，各皇王人選陸續落實，但終不免歧說紛紜的結果。

如果往前追溯，五帝概念至少在《大戴禮記·五帝德》中已出現，《史記·五帝本紀》在史著中倡言使用。是司馬遷固有意宣傳弘揚五帝概念，但尚未正式提出使用三皇概念，三皇概念正式形成乃在司馬遷之後。但其端緒乃可由《史記》引出，此即《秦始皇本紀》所見之天、地、泰三皇之說。司馬遷自稱要“正《易傳》”，《易傳》僅稱伏羲、神農而未及燧人。按《尚書大傳》三皇說，必加上燧人方可成較合理之三皇說。燧人發明用火，伏羲畫卦，神農耕稼，皆可作為早期文明始啟的象徵。司馬遷本六經修史，故由伏羲作《易》談起，未上及燧人，因《易傳》未言燧人。^[4]《史記·太史公自序》曰：

[1] 《史記會注考證附校補》上冊，頁352、761。

[2] 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下冊，中華書局，1980年，頁2759。

[3] 所舉各說，兼采吳樹平《風俗通義校釋》所言。《風俗通義校釋》，天津人民出版社，1980年。

[4] 古代記載或以燧人在伏羲前，亦或以在伏羲後，當以在前為是。見鐘肇鵬《識緯論略》，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年，頁217。

伏羲至純厚，作《易》八卦；堯舜之盛，《尚書》載之，禮樂作焉；湯武之隆，詩人歌之；《春秋》采善貶惡，推三代之德，褒周室，非獨刺譏而已也。漢興以來，至明天子，獲符瑞，封禪，改正朔，易服色，受命於穆清。

此乃謂修成一部起伏義迄五帝三王下及漢武帝時代的歷史，據其所述，其先秦部分顯然可概括為三皇五帝三王五伯至七雄的歷史。當然，因受時代條件的限制，如此宏大的史構，由於《三皇本紀》的缺位而留下遺憾。但在《史記》的敘事中，可見其以三皇與五帝前後聯貫，銜接相續的史學構想。司馬遷首要“正《易傳》”，《繫辭》在述伏羲以來古帝聖王創物利民的功業時，乃稱“包犧氏沒，神農氏作”，“神農氏沒，黃帝、堯、舜作”，是乃三皇五帝聯貫接續系統的芻型。後來劉歆作《世經》，亦以《繫辭》為本，所謂“稽之于《易》，炮犧、神農、黃帝相繼之世可知。”^[1]故司馬遷作《史記》據六經修史，雖只作《五帝本紀》，但三皇的端緒已潛在其書之內。《風俗通義·皇霸》曰：“《易》紀三皇，《書》叙唐虞”，即視《易》與《書》二者乃述三皇五帝的主要資料，以之與上引《太史公自序》之言相較，彼此相合。

由於“《易》紀三皇”，司馬遷“正《易傳》”，述伏羲，就相當於從三皇寫起，而且在《史記》中可以指出相當以伏羲、神農為歷史源頭之例。這些都可證明三皇在司馬遷心中的歷史地位。緯書中有天、地、人皇為前三皇之說，又以伏羲、女媧、神農為後三皇^[2]。其中前三皇乃見於《秦始皇本紀》，《史記》中又多處以伏羲、神農置於黃帝前，那麼，說明司馬遷對所謂後三皇并非毫無所知。同時，《史記》中既有天皇、地皇、泰皇及伏羲、神農等古帝聖王名號，司馬貞補撰《三皇本紀》從學術角度看，自有相當合理性，其中亦不得謂毫無司馬遷的啟發。《禮記·樂記》謂武王克商封先王之後，包括黃帝、帝堯、帝舜及夏、殷之後^[3]，但《史記·周本紀》於黃帝前又記“乃褒封神農之後于焦”，如果以神農為代表三皇，則黃帝以下為五帝、三王，那麼，未嘗不可據此認為是乃三皇五帝三王說的端緒。其他亦可從《史記》關於伏羲、神農的記述，比證探究三皇五帝的統緒。如第一，《五帝本紀》：

軒轅之時，神農氏世衰，諸侯相侵伐，暴虐百姓，而神農氏弗能征……諸侯咸尊軒轅為天子，代神農氏，是為黃帝。

此以神農、軒轅前後相代，又以軒轅為黃帝。若以神農為三皇之一，黃帝為五帝之首，則是乃三皇五帝相承的縮略語。第二，《周本紀》：

武王追思先聖王，乃褒封神農之後于焦，黃帝之後于祝。

[1] 《漢書》卷二十一上《律曆志下》。

[2] 參拙作《三皇考論》，待刊。

[3] 又見《呂氏春秋·慎大覽》。

以下依次封帝堯、帝舜、大禹之後。如前所言，是可見三皇五帝三王體系之端緒。第三，《曆書》記太史公曰：

神農以前尚矣，蓋黃帝考定星曆，建立五行，……少皞氏之衰也，九黎亂德……顓頊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其後三苗服九黎之德……堯復育重黎之後……年耆禪舜。

此以神農、黃帝相先後，與上《五帝本紀》、《周本紀》合。又以少皞、顓頊、堯、舜相續，其人物、事件相代之次，大體可與相關記載比證，如《國語·楚語下》，亦大體合於三皇五帝的框架。第四，《封禪書》記管仲論封泰山十二家，包括無懷氏、宓戲、神農、炎帝、黃帝、顓頊、帝嚳、堯、舜、禹、湯、周成王。所述除首位無懷氏外，其餘大體合於三皇五帝三王之序。第五，《趙世家》：

宓戲，神農教而不誅，黃帝、堯、舜誅而不怒，及至三王，隨時制法，因事制禮。

此又見於《戰國策·趙策二》、《太平禦覽》卷七六引《六韜》及《商君書·更法》，是戰國記載中較有影響的一段文字，代表了當時對所述諸古帝聖王及其制度文化的看法評價。其所述形式大體合於三皇五帝三王的概念次序，所述相關之制度文化的時代變革特徵，亦深合於戰國秦漢時代有關三皇五帝三王的系統性認識。第六，《貨殖列傳》：

太史公曰：夫神農以前，吾不知已，至若詩書所述，虞夏以來。

此可視為三皇五帝三王體系的簡約縮略版概念。綜上諸例，可見司馬遷不僅以伏羲、神農并稱，又習慣於以“神農以前”作為五帝時代以前的概稱，其實就相當於藉以標示三皇時代。其又以神農、黃帝前後相銜，因以神農當三皇，黃帝本列五帝之首，亦相當於喻示三皇五帝聯貫相續之義。最可注意者，是《封禪書》封禪泰山十二家，除去首位無懷氏之外，餘下者相當於三皇五帝三王諸帝王全具的歷史體系框架之標示。《趙世家》所言，證明司馬遷對反映三皇五帝三王各時代面貌的制度文化特徵及相互區別，亦有較清楚的認識。所以，若以各例所列古帝聖王之名號位次與天運三五的概念比較相證，可見司馬遷對於三皇五帝三王五伯的歷史世運模式必有相當的認識瞭解，只因所掌握史料仍有局限，故無法較詳細完全的加以整齊敘述，但司馬遷潛意識中以三皇五帝同為上古歷史源頭的構想，却由此可以顯現。

二、孔子刪書與司馬遷著史之尊經尚儒

孔子刪書，斷自唐虞；司馬遷著史，則首列五帝。二者何以有此異，前人曾有論說。如有學者指出：